

(三)非自願性失業勞工房貸寬緩措施：

自用住宅購屋貸款客戶如本人或配偶發生非自願性失業，致還款困難者，得與銀行協商貸款本金緩繳及展延還款事宜。

二、另為因應全球經濟走緩對我國出口貿易造成之衝擊，本會於 101 年 8 月 23 日召開「挺企業出口融資」會議，與會銀行負責人同意在兼顧風險控管之前提下，比照 97 年底三挺期間銀行業協助措施，對營運及繳息正常企業之出口融資提供協助。

三、本會將持續督促銀行公會及各銀行落實辦理各項金融協助措施，並密切觀察其執行成效。

(三十六) 行政院函送蔣委員乃辛就調降 ATM 跨行手續費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(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1077 號)

(立法院函 編號：8-2-1-337)

蔣委員就調降 ATM 跨行手續費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為鼓勵金融業者降低金融交易手續費，減輕民眾負擔，金管會已協調財金資訊公司及金融機構調降向客戶計收之費用，民眾自今（101）年 6 月 1 日起使用 ATM 進行跨行提款之手續費，由 6 元降為 5 元，跨行轉帳之手續費，則由 17 元降為 15 元，降幅分別達 17%及 12%。
- 二、至於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之跨行轉帳交易手續費，金管會除請金融機構比照本次 ATM 調降措施辦理外，並進一步檢視相關必要之營運成本後，提供客戶較 ATM 跨行轉帳更優惠之手續費率。
- 三、我國 ATM 手續費相較於其他國家，已屬較低者，如相較日本之跨行提現及轉帳分別為 39 元及 78 元以上，香港分別為 96 元及 385 元，偏低甚多。以目前每月平均跨行提款 1,972 萬筆及跨行轉帳 757 萬筆估計，全體民眾每年將可節省 4.2 億元之 ATM 跨行手續費支出。金管會將持續檢討各項金融交易手續費，以實踐藏富於民，回饋於民之政策目標。

(三十七) 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慶華就防制酒後駕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(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887 號)

(立法院函 編號：8-2-1-147)

李委員就防制酒後駕車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：

為有效防制酒後駕車，內政部警政署相關作為如下：

一、推動區域聯防，嚴正交通執法

- (一)為發揮執法效能，內政部警政署業於本（101）年 5 月 9 日通令各警察機關針對轄區相鄰易發生酒駕及易肇事之時間、車種及路段（含各酒店、餐廳等易飲酒場所之交通要道），彈性規劃聯合稽查勤務，並要求各單位除加強計畫性勤務規劃、部署外，平時亦應強化機動巡邏攔檢，靈活運用警力，發揮一種勤務多種功能，以提高執法之強度與密度，